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社會工作局
GOVERNO DA RAEM
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

托兒所幼兒無故缺托跟進及通報指引

為加強對幼兒安全及健康的關顧，保障幼兒的福祉，社會工作局透過本指引促請托兒所加強警覺，及早跟進和適時通報無故缺托的幼兒情況，內容如下：

1. 當幼兒缺托，家長沒有透過任何方式請假，托兒所應即日致電家長了解缺托原因及進行記錄，並作尚需的跟進。
2. 當幼兒連續 3 個托兒日缺托，家長沒有透過任何方式請假，而托兒所亦未能與家長取得聯絡，托兒所應在缺托第 3 個托兒日當天填妥「托兒所幼兒缺托通報表」(附件 1)向社會工作局作出通報，以便社會工作局知悉並與托兒所研判情況，採取應行的跟進措施。

註：

1. 托兒所應透過家長會/通告/手冊方式知會家長，幼兒如需請假，必須致電或以書面方式通知托兒所。
2. 如托兒所在任何時間知悉或懷疑幼兒面對家庭暴力事件，須按「處理家庭暴力個案程序指引」，在獲悉事件 24 小時內向社會工作局作出通報。
3. 如托兒所有疑問或特別情況，請隨時聯絡社會工作局兒童及青少年服務處幼兒服務工作組跟進 貴所事務的工作員。